

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康盛股份”)于2020年1月11日在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《关于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02),公司股东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浙江润成”)所持的2,600万股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3日10时至2020年2月4日10时止(延时的除外)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(<http://sifa.jd.com/>)上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。本次拍卖已按期进行,现将拍卖的竞价结果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司法拍卖的竞价结果

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公示的《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》,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:

经公开竞价,竞买人北京中商荣盛贸易有限公司,企业资质相关编号****2181,京东账户:****盛,竞买代码:24521526,在京东网拍平台以最高应价竞得本拍卖标的“康盛股份(证券代码:002418)无限售流通股2,600万股”,拍卖成交价为:人民币58,240,000.00元(伍仟捌佰贰拾肆万圆整),请按照《竞买公告》、《竞买须知》要求,及时办理拍卖成交余款缴纳以及相关手续。

拍卖标的最终成交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拍卖前，浙江润成持有公司股份 95,187,624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.38%；待本次拍卖股份最终完成过户后，浙江润成持股数将减少至 69,187,624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.09%。

2、本次拍卖事项后续将涉及缴款、法院裁定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公司将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此次拍卖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二月五日